

证券代码：874773

证券简称：犇星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7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湖北省随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特 9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戴百雄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35,21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的曹海兵、戴百雄、随州旺泰投资控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随州润泰科技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4 名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度对外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商品期货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于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长平、何诗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治理规则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北犇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8 日